

清末民初京话小说中的“动+了+趋”格式

滕一圣

中山大学中文系

提要 清末民初的北京话中，“动+了+单音节趋向补语”较为常见，而“动+了+双音节趋向补语”则趋于消失；此时期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特点与清中叶北京话及现代北京话相比，既有共同点又有差异性，处于一个中间过渡状态；“动+了+趋”式中“了”的性质是音节助词，不是完成体标记。

关键词 京话小说、动+了+趋、音节助词

清末民初一些满族知识分子以北京的白话报刊为阵地，用连载的形式发表了大量的中短篇小说。这些小说采用地道的北京话，语言简易通俗、生动活泼，被称之为“京话小说”。其中尤以蔡友梅的《小额》影响最大，亦为学界所认同，视之为清末北京话的代表。但是《小额》只有 7 万余字，不能够很好地反映当时的北京话特点。我们发现与《小额》同时期的京话小说尚有若干，正可弥补清末民初北京话语料匮乏的不足。

本文以京话小说 13 部¹为研究对象，考察“动+了+趋”式在清末民初北京话中的发展状况、功能特点，并讨论“动+了+趋”式中“了”的性质问题。

一 京话小说中的“动+了+趋”式的发展状况

陈刚(1987)指出，清末乃至民国的官话课本中找不到“动+了+趋双”(我们把双音节趋向补语记作“趋双”，单音节趋向补语记作“趋单”，下同。)格式，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的北京话的相声作品中的几例也是经过加工，因此认为北京话的口语中没有这类格式，《红楼梦》、《儿女英雄传》中的“动+了+趋双”式是书面表达形式，不代表当时的口语。

此种观点，似可商榷。第一，我们在京话小说中发现了“动+了+趋双”式，虽然用在对话体中的例子极少，但却没有绝迹；第二，京话小说中有大量的“动+了+趋单”式用于对话体中，口语色彩很浓，而“动+了+趋单”与“动+了+趋双”是同类型格式，既然北京话口语中有“动+了+趋单”式，那么“动+了+趋双”式就有存在或曾经存在的可能性；第三，如果清末民初北京话口语里面有“动+了+趋双”式，那么《红楼梦》、《儿女英雄传》中的用例，应该不仅仅是书面表达形式。事实上，两书中的“动+了+趋双”大量的出现在对话体中，实际的口语中应该是存在的。

杨德峰(2001)关于北京话的语言调查更加坚定了我们的看法，其结果表明 20 世纪 60 年

¹ 这 13 部小说分别是：蔡友梅的《小额》、《小蝎子》、《忠孝全》、《赵三黑》、《曹二更》、《非慈论》、《搜救孤》、《库缎眼》、《铁王三》、《董新心》、《刘军门》、《花甲姻缘》；徐剑胆的《王来保》。《小额》选用的是中山大学中文系编《中国近代文学研究》的第一辑、第二辑所附的版本，其中第二辑所附的《小额》，我们称为《小额下》，其余 12 部小说皆选自于润琦主编的《清末民初小说书系》，本文例句页码皆依据所用版本。

代以前，北京话口语里面有这种用法，只是随着语言的发展，20世纪70年代以后已经不很常见。

下面我们就看一看，清末民初时期北京话“动+了+趋”式的发展状况。

1.1 “动+了+趋双”式在清末民初北京话口语中，趋于消亡

我们考察了清末域外汉语教材《语言自述集》、《学清》、《你呢贵姓》、《华音启蒙谚解》，均没有“动+了+趋双”式，而在京话小说中却有发现，共16例。其中15例出现在叙述语体中，请看：

- (1) 丁儿这孩子胆子越来越大，楞把房契偷了出来。(曹二更，654)
- (2) 毛豹气喘嘘嘘跑了进来。(小蝎子，598)
- (3) 可巧于绅士的太太前来探丧，他才退了出去。(库缎眼，524)

出现在对话体中的只有1例，如下：

- (4) 麻穆子说：“……把药诤了过来，就告诉他吃了，他也就放了心啦。……”
(搜救孤，741)

由此可见，“动+了+趋双”式在清末民初北京话的口语中应该是不多见的，但是还没有绝迹。反观《红楼梦》中的“动+了+趋双”式，应该能够反映清中叶北京话的实际情况，下面这些例子都是出自下层妇女之口，口语色彩较浓，请看：

- (5) 晴雯道：“什么‘如何是好’，都撵了出去，不要这些中看不中吃的！”(红楼梦·五十八回)
- (6) 麝月道：“既这么说，就把匣子搬了出来，让他尽力的撕，岂不好？”(红楼梦·三十一回)

通过对北京话历时语料的分析，并结合杨德峰的实际调查，可以肯定“动+了+趋双”式在清末民初之前的北京话口语中是存在的，只是到了清末民初时期已经逐渐趋于消亡，我们调查了《骆驼祥子》，其中36例“动+了+趋双”式，全部出现在叙述语体中，说明在口语中已经很少使用。

1.2 “动+了+趋单”式仍旧活跃在清末民初的北京话口语中

京话小说中“动+了+趋单”式共52例，其中有30例出现在对话体中，口语化程度较高，请看：

- (7) 曹立泉说：“您散了去，上次要依着您的主意就干了，您瞧罢，这短不了来啦！”
(曹二更，654)
- (8) 如果那里现下没找着人，我就把您举荐了去。(王来保，929)

其余22例“动+了+趋单”式，出现在叙述语体中，但是也较为通俗，请看：

- (9) 富二太太存了二百多银子，全让他给偷了去啦。(曹二更，653)

(10) 都知道小额让人给抓了去啦。(小额, 301)

《语言自述集》是域外汉语教科书, 内容基本是对话体, 口语程度较高, 其成书年代比京话小说略早, 其中 1 例“动+了+趋双”式也没有, 而“动+了+趋单”式却有 50 余例, 可见, 在清末北京话的口语中, “动+了+趋单”式还是比较通俗常见的一种表达形式。我们又考察了比京话小说略晚出现的《骆驼祥子》, 仍旧有“动+了+趋单”式出现在对话体中, 请看:

(11) 看见他进来, 虎妞把筷子放下了: “祥子! 你让狼叼了去, 还是上非洲挖金矿去了?” (骆驼祥子·四章)

(12) “教大兵裹了去, 刚逃出来。” (骆驼祥子·二章)

(13) 曹先生接着往下说, 说得还是很快: “……我的东西, 你自己的东西都不用管, 跳墙就走, 省得把你拿了去! ……” (骆驼祥子·十一章)

结合杨德峰的语言调查, 我们可以确信清末民初北京话的口语中, “动+了+趋单”式是比较常见的。

1.3 小结

1) “动+了+趋双”式在清中叶的北京话口语、书面语中均有使用; 清末民初时期, “动+了+趋双”式多出现在书面语中, 口语中少见; 20 世纪 60 年代至今, “动+了+趋双”式在北京话口语中基本消失, 在书面语中还有保留。

2) “动+了+趋单”式在清末民初时期的北京话口语中, 仍旧比较活跃; 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, 一些使用北京话的影视作品中, 偶尔也会听到。

二 京话小说中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特点

范继淹(1963)、张健(1991)和杨德峰(2001)对现代北京话中的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用法, 都曾做过专门的论述, 有了一个较为全面的认识。但清中叶、清末民初时期北京话中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特点问题, 却鲜有论及。本文主要讨论清末民初时期北京话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特点, 并通过跟清中叶北京话、现代北京话的比较来展现“动+了+趋”式在北京话中的功能演变的过程。

2.1 与现代北京话相比, 京话小说中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特点

2.1.1 京话小说“动+了+趋”式只能作谓语, 现代北京话也如此。如:

(14) 胡公子站了一会儿, 退了下去。(刘军门, 780)

(15) 陈先生在那里哪, 留神让他们挟了去。(赵三黑, 804)

2.1.2 京话小说“动+了+趋”式后面带宾语时, 必须放在“动+了”之后, 现代北京话也如此。如:

(16) 老佛爷收了我去吧(小额下, 346)

(17) 那天晚晌, 差人送了封信来。(赵三黑, 835)

2.1.3 京话小说“动+了+趋”式不能够带时量宾语、动量宾语，现代北京话也如此。

2.1.4 京话小说“动+了+趋”式可以构成命令句，现代北京话也如此。如：

(18) 伯英说：“……来呀！把麻姑娘请了来。”（搜救孤，764）

2.1.5 现代北京话，否定副词“不”、“没(有)”、“别”以及能愿动词一般不能出现在“动+了+趋”前面。京话小说中表示反诘和推测的句子中，“动+了+趋”前面可以加否定副词“不”，如：

(19) 你为什么不跟了去呢？（小额，283）

(20) 有些个好东西，春莺还不拿了去呀！（搜救孤，758）

2.1.6 现代北京话“动+了+趋”后面不可以接“吗”、“没有”，构成疑问句，京话小说中可以，如：

(21) 直当从先就没有过，你瞧好不好，莫不成你还跟了他去吗？（铁王三，550）

2.1.7 现代北京话中“动+了+趋”前面不能够有明确表示将来的时间副词，京话小说中可以，请看：

(22) 明天一早，我把人给他送了去，把二百银带回，您瞧干脆不干脆？（搜救孤，758）

(23) 明天打发人给您送了去。（小额下，320）

2.2 与清中叶北京话相比，京话小说中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特点

与清中叶北京话相比，京话小说“动+了+趋”式一个突出的特点是：不能与“的”字组成“的”字结构，也不能做定语。

在反映清中叶北京话的《红楼梦》中，“动+了+趋”可以与“的”组成“的”字结构，也可以做定语，请看：

“动+了+趋”与“的”构成“的”字结构。

(24) 凤姐儿笑道：“今儿来的这么齐，倒象下帖子请了来的。”（红楼梦·第四十五回）

“动+了+趋”式作定语。

(25) 今儿甄家送了来的东西，我已收了。（红楼梦·第七回）

从清中叶到清末民初之间这一段时期里，“动+了+趋”式也能够与“的”组成“的”字结构，可以做定语，请看：

(26) 你瞧人家，这才叫修了来的哪！（儿女英雄传·第四十回）

(27) 请了来的，都是云里来、雾里去的神仙。（语言自述集，219）

(28) 他这一本书是借了来的。（语言自述集，96）

(29) 他们是雇了来的裁缝们。（语言自述集，272）

2.3 小结

从清中叶、清末民初、现代北京话三个时期的比较来看，“动+了+趋”式的功能一直处于不断的变化之中，变化的趋势是功能上的不断萎缩，清末民初“动+了+趋”式就处在变化的中间状态。

三 京话小说“动+了+趋”式中“了”的性质

关于“动+了+趋”式中“了”的性质问题，目前还没有定论。主要有两种观点：1) 体标记说。以杨德峰为代表，认为“了”就是完成体标记“了1”；2) 音节助词说。以王国栓为代表，认为“了”是音节助词，但是没有展开论述。还有一些观点，也可以归入音节助词说。太田辰夫(1958)认为“了”与“动+将+趋”中的“将”是同一性质，都是后助动词(或称中缀)。陈刚(1987)认为“了”既不是“了1”，也不是“了2”，而是一个只用于动词与趋向动词之间的特殊助词。我们基本赞同音节助词说，具体论证如下。

3.1 “了”不表示动作的完成，不是完成体标记

3.1.1 通常情况下，完成体标记“了1”是不能出现在未然事件中的，如果用于将来发生的动作或情况时，“了1”所在的句子一般不独立成句，必须有后续小句，表示前一动作实现以后再发生后一情况，或前一情况是后一情况的假设条件。请看：

(30) 事事须先理会，知得了，方做得行得。(朱子语类，卷一百二十)

(31) 又如服药，吃了会治病，此是药力；或温或凉，便是药性。至于吃了有温证，有良证，这便是情。(朱子语类，卷九十五)

而京话小说中“动+了+趋”式出现在未然事件中时，通常没有后续小句，请看：

(32) 真是有地缝儿，都要钻了下去。(小额下，329)

(33) 这小子也姓陈，也得把他挟了走。(赵三黑，802)

可见“了”与“了1”还是有区别的，不能等同视之。

3.1.2 “动+了+趋”既可以出现在已然事件中，又可以出现在未然事件中，所在句子是已然还是未然，是由句中的事态标记决定的。“动+了+趋”式出现在未然事件中时，“了”不表示动作的完成是显而易见的；出现在已然事件中时，已然事态也不是由“了”体现的，而是由句中的表已然的事态标记决定的。

3.1.2.1 句中有表示已然的事态标记，整个句子就是已然事件，“动+了+趋”这个动作就已经发生。表示已然的事态标记包括表示已然的事态语气词和事态状语，请看：

“动+了+趋”式后面接表示已然的事态语气词“啦”，表示动作已经发生或完成。

(34) 也没丢甚么东西，就是老夫子陈杏筵，让他们给挟了走啦。(赵三黑，805)

(35) 打发小文子儿，给送了去啦。(小额下，367)

句中出现表示已然的事态状语，表示动作已经发生或完成。

(36) 今天忽然把我丈夫传了来，反给收了监。(王来保，943)

(37) 早被好事的主儿听了去，告知了右玉县。(王来保，945)

表示已然的事态语气词与事态状语并用，表示动作已经发生或完成。

(38) 已经让人家给抄了去啦。(小额, 309)

(39) 两个人早把青皮连给拉了走啦。(小额, 278)

(40) 所以希四一早就跑了来啦。(小额下, 316)

3.1.2.2 句中有表示未然的事态标记，整个句子就是未然事件，“动+了+趋”这个动作就是尚未发生的。表示未然的事态标记包括表示未然的事态状语、事态语气词和句式。

句中出现表示未然的事态状语，如：“这就”、“马上”等等，或表示未然的事态语气词“吧”，表示动作尚未发生。

(41) 文翁受过谁欺侮，只管言语，马上抓了来，先拘留他一个礼拜。(忠孝全, 484)

(42) 九十，就是九十，快快把钱拿了来。(王来保, 940)

(43) 急不如快，这就把他送了走吧！(搜救孤, 759)

“动+了+趋”处于表示未然的句式时，表示动作尚未发生。

(44) 小额说：“疼的厉害，你把药给我洗了去吧。”(小额, 346)

(45) 把他挟了走，他家里如何能答应！(赵三黑, 802)

(46) 他既要去，你们就让他跟了去，练习练习胆子也好。(赵三黑, 797)

(47) 你的家业你把房子搬了走，我也不管哪。(铁王三, 559)

(48) 忽然想到，说我先把老头子支了走，回头再说别的。(小额, 286)

例(44)是祈使句，例(45)是假设复句，例(46)是推断因果句，例(47)是让步复句，例(48)是心中的设想。总之，在这些虚拟的语境中，“动+了+趋”都是尚未发生的动作。

3.1.3 杨德峰(2002)坚持“了”即为“了1”的观点，认为“动+了+趋”中的“动”和“趋”可看作是两个连续的动作，“动”是一个动作，“趋”是另一个动作，前一个动作发生后，才发生“趋”这一个动作，“了”的语法意义是表示前一个动作的完成。我们认为这样的解释有两个问题：其一，部分“动+了+趋”式不能看成是两个连续的动作，请看下例：

(49) 我赢甚么呀，全让牛总爷赢了去啦。(小蝎子, 590)

(50) 早被好事的主儿听了去，告知了右玉县。(王来保, 945)

其二，虽然有些“动+了+趋”式似乎可以看成两个连续的动作，但是从认知心理角度来说，当人们说“动+了+趋”时，并不是认为“趋”是与“动”并列的动作行为，也不认为“前一个动作结束，后一个动作才出现”，而是强调动作的趋向、发生、结果。请看下例：

(51) 三步半远，咱们走了去得了。(董新心, 893)

(52) 有些个好东西，春莺还不拿了去呀！(搜救孤, 758)

总之，无论“动+了+趋”式出现在已然事件中还是未然事件中，“了”都不表示动作的完成，不是完成体标记。

3.2 “了”与“动+将+趋”中“将”的性质相同，都是音节助词

“了”的性质是什么呢？我们认为判定“了”的性质，应该着眼于整个“动+了+趋”式，问问为什么“动+趋”之间要插入“了”，“动+了+趋”是如何产生的？回答了这个问题，对判定“了”的性质很有帮助。我们认为“动+趋”之间插入“了”，是受了“动+将+趋”式的影响，是句法结构类推作用的结果。现代汉语方言中有“动+将+趋”、“动+得+趋”、“动+了+趋”、“动+起+趋”、“动+儿+趋”、“动+仔+趋”，这些格式的句法功能基本一致，可以统称为“动+X+趋”式，而“动+X+趋”式的源头即是“动+将+趋”。因此要判定“动+X+趋”式中“X”的性质，具体地说判定“了”的性质，就需要对“动+将+趋”中“将”的性质有一个准确地认识。本文认为“了”与“将”一样，都是音节助词。

曹广顺(1995)认为“动+将+趋”中的“将”是动态助词，确切指的是完成体助词。我们认为此观点难以成立。

首先，“动+将+趋”可以出现在未然事件中，“将”不表示动作的完成。

(53) 道吾问：有一人无出入息，速道将来。(祖堂集·卷六)

(54) 讶将去，钻将去，研将去，直教透过，直教透彻。(祖堂集·卷七)

其次，从分布上看，把“将”看成结构助词更为合适。在现代晋方言中，与典型的完成体助词“了”相比，“将”的位置是不自由的，具有较强的依赖性，只能出现在“动+宾”、“动+趋”之间，不能脱离其后的“宾语”和“趋向补语”以“动+将”的形式出现，换言之，“动+将”后必须有宾语或补语。那么根据“将”出现位置的限制，认为“将”是结构助词更为合理，请看：

(55a) 吃将饭。

(55b) 拿将去/来。

(55c) *吃/拿/上学将。

(55c)中的“吃/拿/上学将”是不正确的表达，说明“将”不能够单独出现在动词或动词性词组后面表示动作的完成。近代汉语的情况与现代晋语基本一致。

再次，李泰洙(2000:39)明确指出，“有时候‘将’的意义更虚，有它没它都对句义没有影响，这种用法的‘将’类似于一个衬音助词。”

李泰洙(2000)以四种版本的《老乞大》为研究对象，²描写了14世纪中叶-18世纪中叶北方汉语“动+将+趋”格式中“将”脱落的过程，请看下表：

A、B本	借将来	炒将来	赶将马来	送将来
C、D本	借来	炒来	赶马来	送来

18世纪中叶，“动+将+趋”中的“将”在北方官话中开始脱落，几乎与此同时南方官话系统也经历了同样的变化。

李丹丹(2008)利用《人中画》两个版本的历时差异，³揭示了“动+将+趋”格式中“将”

² 四种版本的《老乞大》分别是：《古本老乞大》，成书于14世纪，简称A本；《老乞大谚解》，成书于16世纪，简称B本；《老乞大新释》，成书于18世纪中期，简称C本；《重刊老乞大谚解》，成书于18世纪末期，简称D本。

³ 两种版本分别是：清拟话本嘯花轩本，成书于17世纪中叶，简称“嘯本”；琉球写本，成书于18世纪中叶，简称“琉本”。

的脱落过程，请看：

嘯本	赶将来	笑将起来	赶将马来	送将来
琣本	赶来	笑起来	赶马来	送来

我们认为正是由于“将”没有实际的语法意义，只起到调剂音节、加强语气的作用，所以才会逐渐的脱落，而脱落之后也不影响原来的语义。

乔全生(1992、2000)对现代晋语的“动+将+趋”结构作了深入的研究，认为“将”是结构助词，王国栓(2004)则更为明确地指出“将”是一个调剂音节、加强语气的音节助词。

3.3 方言的旁证

3.3.1 西南官话“动+起+趋”式中“起”是音节助词

西南官话“动+趋”之间有一个助词“起”，构成“动+起+趋”格式，此格式的来源尚不清楚。据推测，应该同近代汉语中的“动+将+趋”格式有关。“动+起+趋”中的“起”不表示动作的完成，经常出现在未然事件中，请看：

(56) 像你弄凯做起下去哩话像你这样做下去的话，做一辈子也做不完

(57) 把饺子捞起起来。

(58) 把他拉起起去。

关于“动+起+趋”中“起”的性质，汪平、喻遂生、王春玲等均有论述。汪平(1983)在分析贵阳方言的“起”时，认为“快拿起去”相当于普通话的“快拿去”，也就是说这个“起”没有什么语法意义。喻遂生(1990)认为重庆方言中的“起”，“置于述语和补语之间，起连接和加强语气的作用。”王春玲(2008:50)指出西充方言的“起”，“在结构中的意义非常虚，没有什么意义，去掉‘起’不会影响语义的表达，即‘V+起+C趋/结’和‘V+C 趋/结’可以任意换用。不过，语用上，‘起’有突出强调V，加强语气的作用。”

因此，我们确信西南官话“动+起+趋”式中的“起”不是完成体助词，而是调剂音节、加强语气的音节助词。

3.3.2 吴方言“动+得+趋”式中“得”是音节助词

绍兴方言(用例引自陶寰 1996)

(59) 样东西佻驮得去。

(60) 饭吃过我去驮得来。

(61) 斗桶拎得进来。

苏州方言(用例引自石汝杰 1996)

(62) 勿要忘记脱拿书带得来啊。

(63) 耐坐一歇看，我去拿俚寻得来。

上例中的“得”都不表示动作的完成，不是完成体标记。从近代汉语“动+得+趋”的使用情况来看，“得”应该是一个结构助词。利用同文变换可知，下面的用例，有“得”与无“得”不影响语义，请看：

- (64) 后一日又上山，师问：“游山来，为老僧礼拜来？”侍郎曰：“游山来。”师曰：“还将得游山杖来不？”对曰：“不将得_来。”师曰：“若不将来，空来何益？”（祖堂集·卷五）
- (65) 师云：“还将得马大师真来不？”对云：“将得_来。”师云：“将来，则呈似老僧看。”（祖堂集·卷十五）
- (66a) 师曰：“还将得此珠来也无？”对云：“将得_来。”师云：“若将得_来，则呈似老僧看。”（祖堂集·卷十五）
- (66b) 师曰：“还将得来也无？”对云：“将来。”师云：“若将来则呈似老僧看。”（祖堂集·卷七）

例(64)、(65)中，“将得来”与“将来”出现在问答的上下句之中，均属于同文变换。“得”的有无不影响语义的表达，可能仅仅是韵律习惯的差异而已。例(66a)、(66b)出现在同一文献的不同卷中，但是句子结构基本相同，语义也没有差别，属于广义的同文变换，同样可以看出“得”的有无不影响语义表达。

3.3.3 吴方言“动+仔+趋”中的“仔”是音节助词

清末民初时期，吴方言小说《九尾龟》中出现了“动+仔+趋”式，可以出现在未然事件中，“仔”不表示动作的完成，请看：

- (67) 兰芬梳完了头，对方幼恹道：“倪今朝要到亨达利去看点洋货，耐同仔去阿好？”（九尾龟·第六回）
- (68) 且说陈文仙对着辛修甫说道：“俚耐说倪勿是真心，倪格心只有自家晓得，勿好挖仔出来拨俚看看。……”（九尾龟·第七十二回）

现代苏州方言中，情况也是如此，请看：

- (69) 我看见耐拿个，还要赖来？快点拿仔出来还拨好婆。
- (70) 耐走罢，耐个行李自家拿仔去。

例(69)、(70)引自石汝杰(1996)，其中的“仔”都不表示动作的完成，是音节助词。

3.3.4 山东栖霞方言“动+儿+趋”中的“儿”是音节助词

刘翠香(2004、2007)详细地描写了山东栖霞方言“动+儿+趋”格式，认为“儿”是完成体标记。但是从她所举的用例来看，“动+儿+趋”可以出现在未然事件中，此处的“儿”也应该是音节助词，请看：

- (71) 你就不能把电视给我捎儿来么？你就不能把电视给我捎来么？
- (72) 我去把老人给背儿来。我去把老人给背来。

刘翠香(2007)对山东栖霞方言的“动+儿+趋”的使用情况作了如下的描述：“有的点‘儿’已经完全不用；有的点‘儿’为强制性成分，必须出现；有的点‘儿’并非一个强制性成分，是否出现对意义的表达不产生影响。”这句话实际上正是“儿”不是完成体标记的很好的证明。

参考文献

- 曹广顺. 1995. 《近代汉语助词》。语文出版社。
- 陈刚. 1987. 〈试论“动-了-趋”和“动-将-趋”式〉，《中国语文》4。
- 范继淹. 1963. 〈动词和趋向性后置成分的结构分析〉，《中国语文》2。
- 侯精一. 1999. 《现代晋语的研究》。北京：商务印书馆。
- 李丹丹. 2008. 〈清琉球官话课本《人中画》语法研究—兼论“南方官话”及相关问题〉，中山大学博士论文。
- 李泰洙. 2000. 〈《老乞大》四种版本语言研究〉，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论文。
- 刘翠香. 2007. 〈山东栖霞方言的体貌助词“儿”及相关问题〉，《语言学论丛》第三十五辑。
- 刘翠香、施其生. 2004. 〈山东栖霞方言相当于普通话“了”的虚成分〉，《语文研究》2。
- 乔全生. 1992. 〈山西方言的“V+将+来/去”结构〉，《中国语文》1。
- 乔全生. 2000. 《晋方言语法研究》。北京：商务印书馆。
- 石汝杰. 1996. 〈苏州方言的体和貌〉，张双庆主编《动词的体》，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。
- 太田辰夫. 1958. 《中国语历史文法》。日本江南书院。中译本蒋绍愚、徐昌华译，北京：北京大学出版社，1987。
- 陶寰. 1996. 〈绍兴方言的体〉，张双庆主编《动词的体》。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。
- 王春玲. 2008. 《西充方言语法研究》。中山大学博士论文。
- 王国栓. 2004. 〈“动+将+趋”式中“将”的性质〉，《语文研究》3。
- 汪平. 1983. 〈贵阳方言的语法特点〉，《语言研究》1。
- 杨德峰. 2001. 〈“动+趋+了”和“动+了+趋”补议〉，《中国语文》4。
- 杨德峰. 2002. 〈用于将来的“动+了+趋”初探〉，《语言研究》2。
- 喻遂生. 1990. 〈重庆方言的“倒”和“起”〉，《方言》3。
- 张健. 1991. 〈关于带“了”的动趋结构〉，《汉语学习》2。

The “V+*le*(了)+directional complements” in novels Written in Beijing Dialect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

TENG Yisheng

Abstract It is common to see the pattern “V+*le*(了)+monosyllabic directional complements” in Beijing dialect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. At the same time, the pattern “V+*le*(了)+the double directional complements” tends to disappear. By comparing the functional characteristics of “V+*le*(了)+directional” with Beijing dialect in mid-Qing and modern Beijing, both common grounds and differences are found in this period, and this is an intermediate transition. Moreover, the nature of “*le*(了)” in the pattern “V+*le*(了)+directional...” is a syllabic auxiliary word, not a perfective aspect marker.

Keywords novels written in Beijing dialect, V+*le*(了)+directional complements, syllabic auxiliary word